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结果，以2013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99,866,337.76元为基数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9,986,633.78元，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89,879,703.98元。公司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,881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,762,000元。同时，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每10股转增6股，合计转增股本3,528.6万股；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4股（含税），合计送红股2,352.4万股。送、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,762万股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3月24日